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107學年度 多元入學方案說明

主講人 綜合業務組組長

王盛麒

一、淺談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制度之精神
- 107學年度方案架構圖
- 各招生管道之理念
- 各管道年度招生名額比例原則

二、主要招生管道介紹及示例

- 繁星推薦入學
- 個人申請入學
- 考試入學

三、107學年度招生制度微幅調整

- 繁星推薦、個人申請招生日程微幅延後
- 個人申請管道第一階段試辦納入學習歷程項目
為APCS(大學程式能力先修檢測)

四、107學年度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五、107學年度考試與考務調整

(本節內容由大考中心提供)

六、教育與招生理念的改變

- 許多國家都在改變
- 大學招生的核心理念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淺談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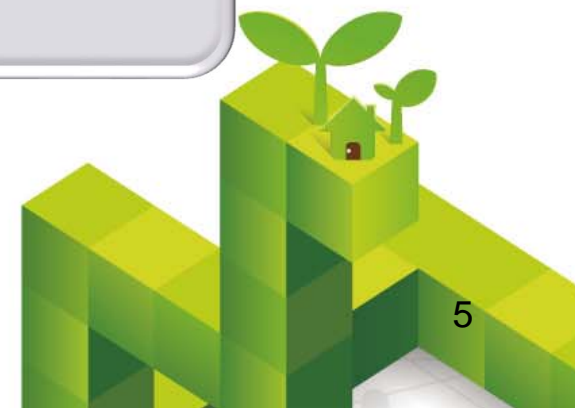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制度之精神：

考試專業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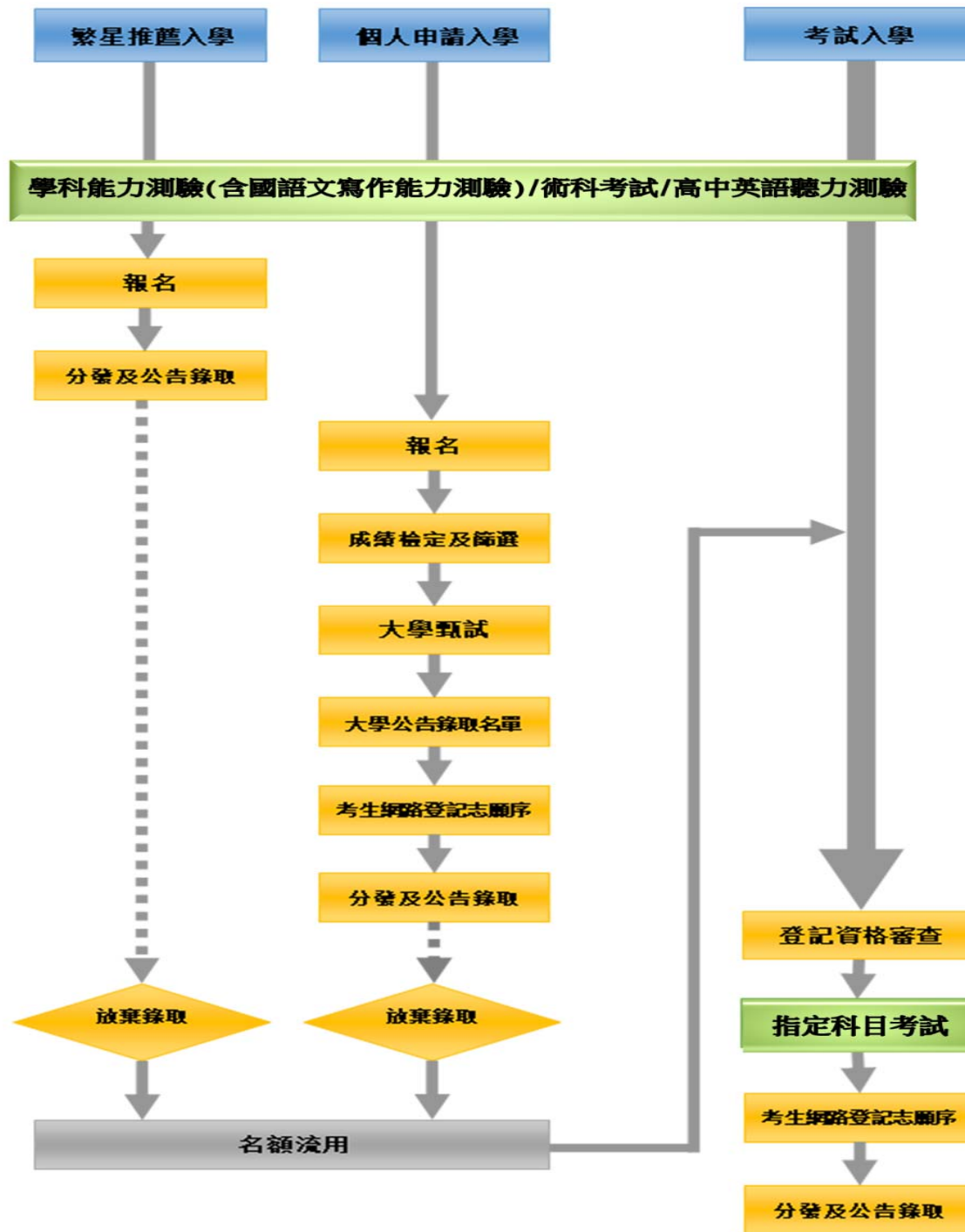
-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為常設專責機構。
- 對命題持續研究，使試題達成合理評量及篩選功能，同時兼顧高中教學正常化。

招生多元化

- 大學自主招生，適性選才。
- 學生多元選擇，適性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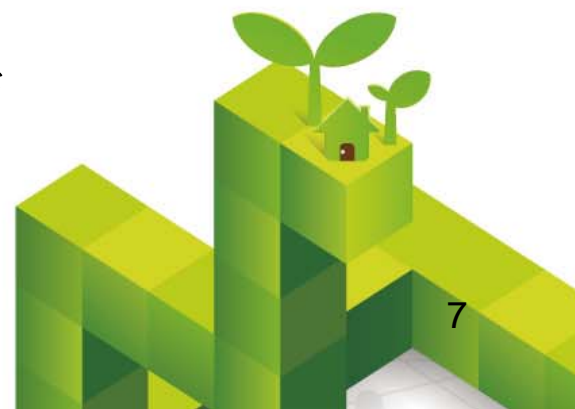


107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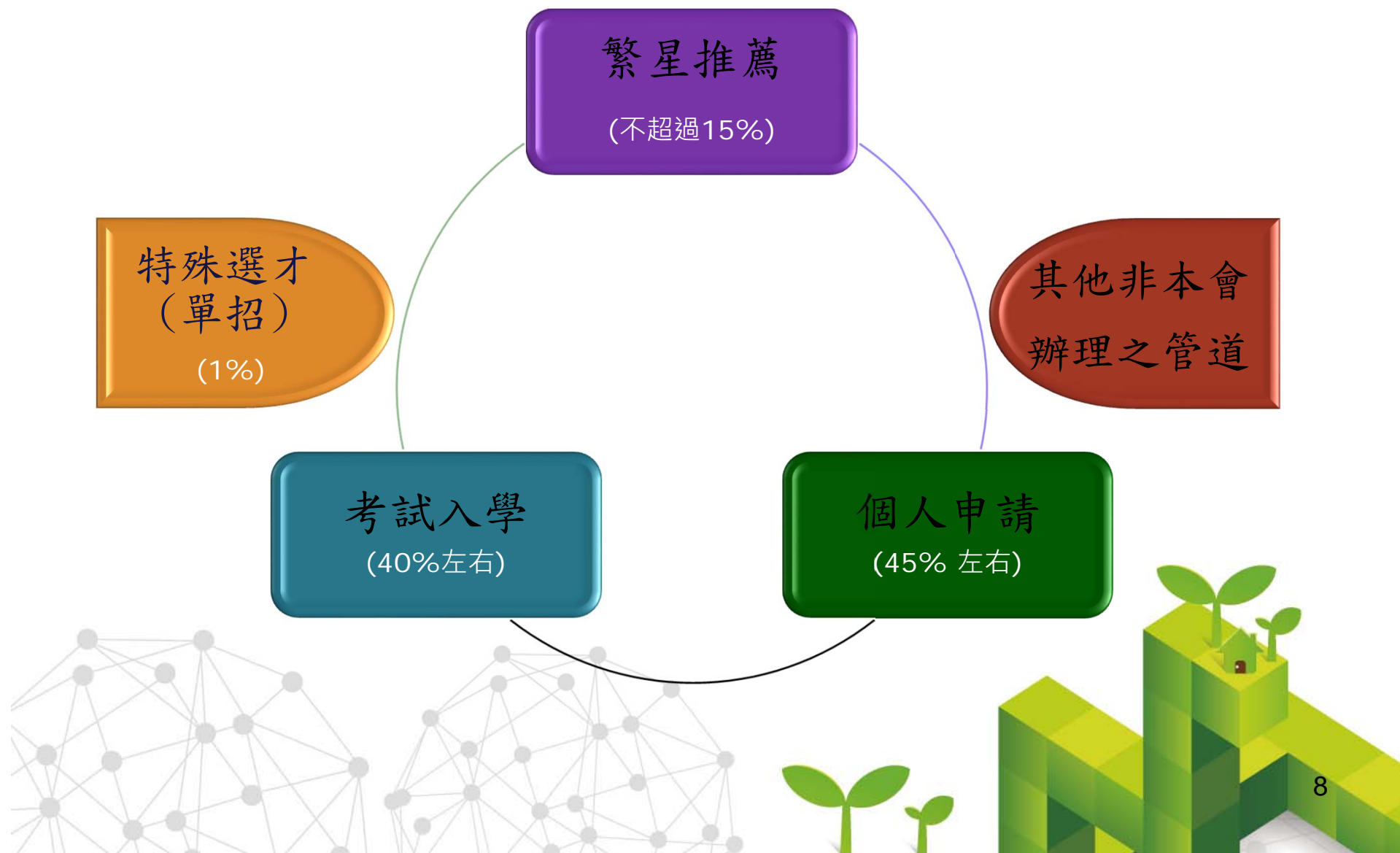


各招生管道之理念：

- **繁星推薦入學** 係延續繁星計畫「高中均質、區域均衡」之理念，由高中向大學校系推薦符合資格的學生，提供各地區學生適性揚才之均等機會，並引導學生就近入學高中。
- **個人申請入學** 兼具學生可依個人志趣選擇大學校系及大學校系依其特色適性選才之目的。
- **考試入學** 打破傳統類組概念，提供校系彈性自主的招生空間，考生多元選擇及適性發展的機會。
- **特殊選才(單招)** 為改善現行多元入學制度較難鑑別部分具有特殊才能、經歷或成就之學生，並利大學錄取該類真正具有潛力與才能學生。



各管道年度招生名額比例原則：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主要招生管道介紹及示例

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考試入學



高中推薦原則-

一、推薦資格

1. 全程均就讀國內同一高級中等學校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2. 高一、高二「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之平均成績（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規定者（前50%、前40%、前30%及前20%）。
3. 避免考生因突發狀況，喪失參與取消學測任一科目為零級分或缺考者不得參與繁星推薦管道之限制；**惟校系要求**（檢定或分發比序）之科目，其學科能力測驗**總成績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者，仍不得參加分發比序。

高中推薦原則-

二、推薦名額及推薦作業

1. 推薦學校依各大學設定之招生條件，得分學群(含不分學群)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至多各二名；高中若推薦一名以上學生至同一所大學，需排定推薦優先順序。
2.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含不分學群)。

大學招生原則-

一、大學依學系(學程)特性得分學群或不分學群招生，分學群者至多以八學群為限，並訂定各類學群可選填之校系(組、學程)志願數。

※大學不分學群招生者，視為一個學群。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 不含醫學系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

大學招生原則-

- 二、大學自訂學科能力測驗檢定科目標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術科考試檢定項目標準。
- 三、各大學校系第一分發比序項目統一訂定為「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其餘分發比序項目由學校系自訂，得為學科能力測驗各單科級分或總級分或術科考試各項目分數或「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四、各學群考生可選填志願數由大學自訂，每學群可選填志願數不得少於該學群參加校系數之二分之一。

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原則-

第一至七類學群：

- 一、甄選委員會依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術科考試成績檢定標準、高中推薦優先順序及分發比序項目進行第一輪分發作業，各大學錄取同一高中學生以一名為限。
- 二、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甄選委員會應再依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術科考試成績檢定標準及分發比序項目進行缺額校系第二輪分發作業。各大學對同一高中再錄取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

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原則-

第八類學群：

- 一、甄選委員會依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高中推薦優先順序、比序項目及預計甄試人數進行第一輪比序作業，各高中於第一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以一名為限。
- 二、第一輪比序後未達校系預計甄試人數者(以招生名額3倍為原則)，甄選委員會應再依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及比序項目進行第二輪比序作業。各高中對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

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原則-

第八類學群：

三、各大學辦理指定項目甄試（面試）。

四、各大學招生委員會應於放榜前依據考生之甄試成績訂定最低錄取標準，並公告錄取名單，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錄取。

其他原則-

- 一、不列備取。
- 二、其就讀期間得否轉系由各大學自行訂定。
- 三、「繁星推薦」錄取生(醫學系錄取生除外)，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個人申請」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個人申請」第一階段篩選。

其他原則-

四、通過「繁星推薦」醫學系比序篩選之考生，得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惟不得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繁星推薦」醫學系錄取生若同時錄取「個人申請」任一校系者，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五、「繁星推薦」錄取生（醫學系錄取生亦同），須依簡章規定截止日前，以掛號郵寄向錄取大學聲明放棄，否則不得參加當學年度「考試入學」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繁星推薦入學 (第一至七類學群) 校系分則示例一

國立中正大學 心理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4129	國文	均標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英文級分 3、學測數學級分 4、學測自然級分 5、英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6、數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7、生物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三類學群	英文	均標	
招生名額	6	數學	均標	
可填志願數	2	社會	均標	
外加名額	2	自然	均標	
可填志願數	1	總級分	--	
		英聽	B級	
備註	本系宗旨在培育兼具人文關懷與科學精神的現代心理學人才。在研究方面，不僅以認知科學為發展重點，亦兼重各研究領域的均衡發展；在教學方面，兼顧理論與實務、國際化與本土化、科學嚴謹與人文關懷，使學生在就業上可有較寬廣的選擇。 本系網址： http://www.psy.ccu.edu.tw/ 。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22201或22202。			

*先檢定

考生須以欄內校系所訂標準作為進入分發階段門檻。

*後分發

1. 第一分發比序項目統一訂定為「**高中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 除學測成績、術科考試成績外，亦可以**高中在校各單科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作為比序項目。
3. 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第四類學群、第五類學群、第六類學群、第七類學群分別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各以1名為限（第二輪分發除外）。

輔仁大學 醫學系		第一階段篩選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學測、英聽檢定		比序項目			指定項目	佔甄試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053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總級分 3、學測英文級分 4、學測自然級分 5、生物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6、化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7、數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面試	100%	
學群類別	第八類學群	國文	前標						
招生名額	5	英文	頂標						
預計甄試人數	15	數學	前標						
外加名額	無	社會	前標						
預計甄試人數	無	自然	頂標						
		總級分	--						
指定項目甄試費	800	英聽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4.3.27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報到後進行心理測驗以供參考。 2.面試著重學生的語言表達溝通能力、邏輯思辨能力、服務熱忱、抗壓性及相關基本知識等。 3.面試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並同時公告於醫學系網頁。 ※重點提醒：通過篩選者，104.3.27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詳閱指定項目甄試考生須知及學系相關規定，並列印繳費單，於104.3.30(含)前憑單完成繳費。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4.4.12	備註	1.招生目標：甄選具健全人格、奉獻精神、服務熱忱及有志於醫學領域之醫學生。 2.三、四年級課程以「Problem-Based Learning,PBL」為主要教學方式。 3.視覺、辨色力、聽力、言語、精神或行動嚴重障礙者，將於學習時產生困難，並對醫療工作有安全之虞，報名時宜慎重考慮。 4.104學年度入學生畢業英檢規定詳見本系網頁。						
榜示	104.4.24								
甄試成績複查截止	104.4.29								

*先篩選(篩選程序為先檢定、後比序)

1. 第一分發比序項目統一訂定為「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 除學測成績、術科考試成績外，亦可以高中在校各單科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作為比序項目。
3. 各大學對同一推薦學校之通過篩選學生以1名為限(第2輪比序除外)。

*後甄試

甄試項目一律以面試方式進行。

考生申請原則-

一、申請資格

1. 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之應屆或已畢業學生。
2. 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學士班報考資格者。
3. 避免考生因突發狀況，喪失參與個人申請機會取消學測任一科目為零級分或缺考者不得參與個人申請管道之限制；**惟校系要求**（檢定、倍率篩選或採計）之科目，其學科能力測驗**總成績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者，仍不得參加篩選。

考生申請原則-

- ※ (1)大學「繁星推薦」入學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
錄取生
- (2)「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
辦理計畫」錄取且未依限
放棄入學資格

以上兩類考生，一律不得
參加「個人申請」報名。

- ※ 通過「繁星推薦」入學第八
類學群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
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
學系。

二、申請校系

申請之校系數，以六校
系(含)為限。

大學招生原則-

- 一、考生對同一大學得否申請多個學系，由大學自訂。
- 二、大學校系自訂第一階段檢定項目、倍率篩選名額（以招生名額3倍或不超過50名為原則）及第二階段甄試項目（書面審查、小論文及面試等）。
- 三、大學校系自訂學科能力測驗成績、術科考試成績及指定項目甄試成績之佔分比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佔甄選總成績之比例不應超過百分之50）。

甄試作業程序原則-

- 一、甄選委員會依據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及術科考試成績篩選標準篩選考生。
- 二、各大學辦理指定項目甄試。
- 三、各大學招生委員會於放榜前依據考生之甄選總成績訂定最低錄取標準，並公告錄取名單。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 四、考生無論僅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應於登記期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網路登記。
- 五、甄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並公告分發結果。考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

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校系分則示例-

國立中正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41152	國文	均標	--	*1.00	30%	審查資料	--	30%	一、審查資料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三、筆試:數學與邏輯推理
招生名額	60	英文	均標	--	*1.25		筆試:數學與邏輯推理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	*1.50		口試	--	20%	
預計甄試人數	180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4.3.27	指定項目內容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10%、自傳(學生自述) 30%、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20%、學習檔案 40% 說明:1.學習檔案(含學習表現、競賽獲獎證明、作品及各種英、數檢定證明等)相關資料表格,請至本系網頁 http://www.cs.ccu.edu.tw/ ,表單專區處下載,並依式填寫,上傳檔案格式限定為PDF。2.自傳(含服務學習及社團參與)及讀書計畫各一千字以內,格式自訂。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4.4.6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4.4.18									
榜示	104.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4.4.28		甄試說明 一、上述各項審查資料請轉換(或掃描)成PDF檔上傳。二、英語能力檢定可出具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證明等。三、口試評分項目佔分比例:(1)基礎知識40%(2)性向及報考動機20%(3)表達能力及綜合反應40%。四、口試時間若有特殊需求,本系受理調整時間訂於4/13(一)及4/14(二)兩天,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前,以電話方式聯繫本系,4/16(四)公告系網後,恕不受理更動時段。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									
備註	※甄試通知於3/27網路公告(不個別郵寄書面),相關規定(含審查資料上傳)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1.歡迎数理資優,對程式設計、資訊工程有濃厚興趣的學生報考。2.本系通過中華工程教育協會認證,為中正大學標準系所,並獲惠普科技改善高等教育計畫補助及教育部教改計畫補助。3.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學生可於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4.本系網址: http://www.cs.ccu.edu.tw/ ,本系聯絡電話:(05)2720411轉23102, email: office@cs.ccu.edu.tw 。									

*先篩選(篩選程序為先檢定、後篩選)

大學校系自訂學測、術科考試成績篩選標準篩選考生,惟篩選倍率以招生名額3倍或不超過50名為原則。

*再甄試

大學校系自訂及辦理第二階段甄試項目,考生審查資料上傳至甄選會。

*後分發

分發總成績=第一階段成績+第二階段指定甄試項目成績。

其他原則-

- 一、得列備取。
- 二、其就讀期間得否轉系由各大學自行訂定。
- 三、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若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於規定期限內向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否則一律不得再登記參加當學年度之大學考試入學招生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四、如參加其他入學管道而獲錄取者，應於至其他入學管道之錄取大學報到前，向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否則一經發現，即取消其錄取資格。惟統一分發結果公告前，已於其他入學管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適用前述之規定。

考生登記分發原則-

一、登記分發資格

1. 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之應屆或已畢業學生。
2. 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學士班報考資格者。
3. 不具有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大學特殊選才招生、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甄選、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及技優入學、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身心障礙生甄試、運動績優甄審甄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師資保送及醫事人員養成計畫)保送甄試、軍事學校正期班甄選入學等錄取資格之考生。

考生登記分發原則-

二、登記志願數

考生至多可登記100個志願。



大學招生原則-

- 一、各大學校系可訂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及至多2科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標準。
- 二、大學應採計3至5科指定科目考試(含術科考試)成績(依1.00、1.25、1.50、1.75、2.00 加權方式處理)。
- 三、大學應於採計科目中指定3科作為同分時參酌之順序。

分發作業程序-

- 一、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依據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及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篩選標準篩選考生。
- 二、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得以指定科目考試原始總分訂定各採計組合之最低登記標準(採計術科之組合不受此限)。該標準由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於考生登記志願前公布。成績未達登記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 三、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以考生之考試成績及分發志願表之志願順序，並依校系所定之檢定及成績計算方式擇優錄取進行分發；考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

考試入學管道校系分則示例-

校名：國立成功大學(004)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經濟學系	---	國文 x 1.50	1 數學乙	歡迎具有經濟學相關課題研究興趣與潛力，勇於嘗試創新觀念與作法，有志於追求卓越，增進人類福祉的優秀高中畢業生加入。*系聯絡電話及網址：(06)2757575轉56300；http://economics.ncku.edu.tw/
	---	英文 x 2.00	2 英文	
	---	數學乙 x 2.00	3 國文	
工業設計學系	英文 (均標)	國文 x 1.00	1 英文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工設系本著「仁」本主義理念，創造舒適、安全及環保的產品與環境為目標，期透過完整的人文、科技、設計等課程，培育專業的設計與企劃人才。本系配合工廠實習、設計實務與企業建教合作，期以理論與實際相互配合，以求對我國工業產品的研究開發具實際貢獻。
	數學 (均標)	英文 x 1.50	2 物理	
	---	數學甲 x 1.00	3 數學甲	
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	---	物理 x 1.50	1 數學甲	有肢體障礙者，宜慎重考慮。本系培育水資源工程、海洋海岸工程、水海災害防治、水科技研究、水海環境保育及水資訊應用等志業之專業技術人才。網址：www.hyd.ncku.edu.tw
	---	化學 x 1.00	2 物理	
	---	國文 x 1.00	3 英文	
	英聽 (B級)	英文 x 1.25		
		數學甲 x 1.75		
		物理 x 1.50		
		化學 x 1.00		

*先檢定

1. 校系要求學測至多二科作為檢定項目。
2. 英聽檢定成績三年內(含當學年度及前二學年度)有效。

*後採計

校系採計指考及術科科目限制為3-5科。

*同分再參酌

如遇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之結果仍相同，致使校系之錄取人數超出招生名額時，超額同分者一併錄取。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107學年度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I)

* 各項考試及招生日期以107學年度各簡章為準

考試及招生日期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考試入學
106/08	大考中心發售考試簡章(含英聽測驗、學科能力測驗、指定科目考試) (8/4) 術科考試委員會發售術科考試簡章 (8/4)		
	公告檢定英聽校系(8/31第一次)	公告檢定英聽校系(8/31第一次)	公告檢定英聽校系(8/31第一次)
106/09	英聽測驗(1)報名 (9/4~9/8)		
106/10	英聽測驗(1) (10/21)		
	學科能力測驗報名 (10/27~11/9)		
	術科考試報名 (10/27~11/9)		
106/11	公告繁星推薦招生簡章 (11/1)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公告個人申請招生簡章 (11/1)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公告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11/1)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寄發英聽測驗(1)成績單 (11/2)		
	英聽測驗(2)報名 (11/3~11/9)		
	發售繁星推薦入學簡章 (11/9)	發售個人申請入學簡章 (11/9)	發售考試入學簡章 (11/9)
106/12	英聽測驗(2) (12/16)		
	寄發英聽測驗(2)成績單 (12/29)		
107/01	學科能力測驗考試 (1/26~1/27)		
107/02	術科考試 美術組 (2/2~2/3) 體育組 (2/5~2/7) 音樂組 (2/8~2/11)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 (2/23)		
	寄發術科成績單 (2/26)		
	申請學測考試成績複查 (2/26~3/1)		
	申請術科考試成績複查 (2/27~3/1)		

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II)

* 各項考試及招生日期以107學年度各簡章為準

考試及招生日期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考試入學
107/03	術科成績複查結果 (3/5)		
	學測成績複查結果 (3/6)		
	1. 繁星推薦繳費報名(3/7~3/8) 2. 公告第1~7類學群錄取名單及第8類學群通過第1階段篩選結果 (3/14) 3.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 (3/20)	1. 個人申請繳費 (3/19~3/22) 2. 個人申請報名 (3/20~3/22) 3. 公告第一階段(學測、術科成績)篩選結果 (3/28) 4. 大學寄發指定項目甄試通知、繳交甄試費用 (大學自訂)	
107/04	大學醫學系辦理第8類學群第2階段面試 (4/11~4/29)	1. 大學校系辦理指定項目甄試 (4/11~4/29) 2. 寄發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通行碼 (4/24)	
107/05	1. 大學醫學系公告第8類學群第2階段面試錄取名單 (5/7前) 2. 甄選會統一公告第8類學群錄取名單 (5/9) 3. 第8類學群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 (5/21)	1. 大學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甄選總成績單 (5/7前) 2. 正備取生向甄選會登記就讀志願序 (5/10~5/11) 3.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5/17) 4.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 (5/21)	1. 指定科目考試報名 (5/8~5/24) 2. 發售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 (暫定5/7) 3. 登記分發相關證明文件審查申請及繳件 (5/8~6/1)
107/07			指定科目考試 (7/1~7/3) 1. 寄發指定科目考試成績單 (暫定7/19) 2. 公布考科組合成績人數累計表及最低登記標準 (暫定7/19) 3. 繳交登記費 (暫定7/19~7/28) 4. 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7/24~7/28)
107/08			考試入學錄取公告 (暫定8/7)

* 欲報名術科考試美術、音樂各項目及體育之考生，可於106/11/1前至「甄選會」及11/9前「分發會」網頁查詢各入學管道參採術科之校系。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107學年度招生制度微幅調整



107學年度招生制度調整

繁星推薦、個人申請 招生作業微幅延後

個人申請管道第一階段 試辦納入學習歷程項目

整體作業時間延後1至2週
(*日期仍以正式簡章為準)

開放資訊類學系
招生分組、少量試辦

- ▲ 繁星推薦3/07~3/08報名
- ▲ 個人申請3/20~3/22報名
- ▲ 大學校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於4/11~4/29週間及週末辦理

- ◆ 不影響一般考生權益
- ◆ 參與試辦之資訊類學系：
 - (1) 每系至多3名，全國試辦名額至多50名
 - (2) 訂定APCS成績，作為107學年度試辦納入第一階段檢定／篩選標準之項目。

※ 避免考生因突發狀況，喪失參與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機會，取消若學科能力測驗有任一考科為零級分（缺考成績以零級分計）不得參加招生管道之限制；惟校系要求之科目，其學科能力測驗總成績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者，仍不得參加分發比序或篩選。

- 什麼是 APCS ?
 - 大學程式能力先修檢測
 - (APCS = Advanced Placement Computer Science)
 - 考生可申請成績寄送至其他單位
 - 為什麼是 APCS ?
 - 教育部計畫補助辦理之資訊檢測，非屬坊間營利機構
 - 106學年度已有17個資訊類系組列入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學習歷程審查項目，具備一定公信力
 - 瞭解更多關於 APCS
- 測驗分成程式設計觀念題及程式設計實作題
 - <https://apcs.csie.ntnu.edu.tw/index.php>
(目前每年分別於3月與10月各辦理1次，
網站內含報名、題型等相關資訊)

招生分組：

校系分則示意圖

不具APCS檢測成績之一般考生仍可申請甲組



○○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甲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4115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	25%	一、審查資料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3		均標	--	*1.25		口試	--	25%		
性別要求	無		前標	3	*1.50						
預計甄試人數	9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10%、自傳(學生自述) 30%、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20%、學習檔案 40%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9			說明：1.學習檔案(含學習表現、競賽獲獎證明、作品及各種英、數檢定證明等)相關資料表格，請至本系網頁 http://www.XXXXXX.edu.tw/ ，表單專區處下載最新表格，並依式填寫，上傳檔案格式限定為PDF。2.自傳(含服務學習及社團參與)及讀書計畫各一千字以內，格式自訂。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04.21			甄試說明	一、英語能力檢定可出具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證明等。二、口試評分項目佔分比例：(1)基礎知識40%(2)性向及報考動機20%(3)表達能力及綜合反應40%。						
榜示	107.05.03				三、口試時間若有特殊需求，本系受理調整時間訂於4/10(一)及4/11(二)兩天，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前，以電話方式聯繫本系，4/13(四)公告系網後，恕不受理更動時段。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05.0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										
備註	※甄試通知於3/17網路公告(不個別郵寄書面)，相關規定(含審查資料上傳)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1.歡迎數理資優，對程式設計、資訊工程有濃厚興趣的學生報考。2.本系通過中華工程教育協會認證，為○○大學標準系所，並獲多項教育改進計畫補助。3.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學生可於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4.本系鼓勵產學合作及國際交流，如交換至國外大學等。5.本系網址： http://www.XXXXXX.edu.tw/ ，本系聯絡電話：(0X)XXXXXXX轉XXXXX，E-mail：XXX@XXXXXXXXX。										

少量試辦(全國50名):

校系分則示意圖

具APCS檢測成績之考生，可選擇此入學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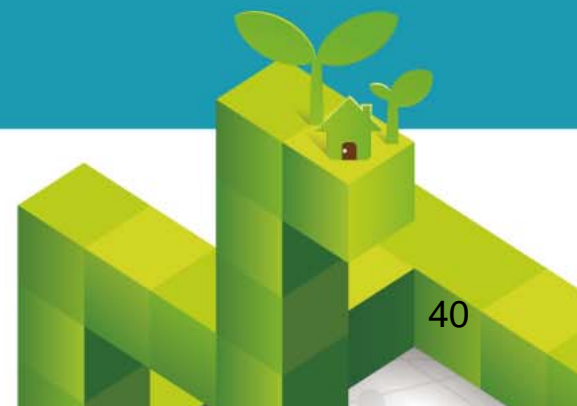
○○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乙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APCS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校系代碼	04115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	25%	程式設計觀念題	2	5	一、審查資料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三、APCS觀念題 四、APCS實作題 (5級分) (5級分)	
招生名額	3		均標	--	*1.25		口試	--	25%	程式設計實作題	2	4		
性別要求	無		前標	3	*1.5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APCS : 觀念題組滿分100分；5等級 實作題組滿分400分；5等級</p>							
預計甄試人數	9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10%、自傳(學生自述) 30%、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20%、學習檔案 40%									APCS說明： 須參加APCS檢定 (學系輸入說明文字)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9	說明：1.學習檔案(含學習表現、競賽獲獎證明、作品及各種英、數檢定證明等)相關資料表格，請至本系網頁 http://www.XXXXXX.edu.tw/ ，表單專區下載最新表格，並依式填寫，上傳檔案格式限定為PDF。2.自傳(含服務學習及社團參與)及讀書計畫各一千字以內，格式自訂。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04.21	一、英語能力檢定可出具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證明等。二、口試評分項目佔分比例：(1)基礎知識40%(2)意向及報考動機20%(3)表達能力及綜合反應40%。三、口試時間若有特殊需求，本系受理調整時間訂於4/10(一)及4/11(二)兩天，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前，以電話方式聯繫本系，4/13(四)公告系網後，恕不受理更動時段。												
榜示	107.05.03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05.0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													
備註	<p>※甄試通知於3/17網路公告(不個別郵寄書面)，相關規定(含審查資料上傳)詳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p> <p>1.歡迎数理資優，對程式設計、資訊工程有濃厚興趣的學生報考。2.本系通過中華工程教育協會認證，為○○大學標竿系所，並獲多項教育改進計畫補助。3.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學生可於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4.本系鼓勵產學合作及國際交流，如交換至國外大學等。5.本系網址：http://www.XXXXXX.edu.tw/，本系聯絡電話：(0X)XXXXXX轉XXXXX，E-mail：XXX@XXXXXXX。</p>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107學年度考試與考務調整

(本節內容由大考中心提供)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教育與招生理念的改變

-- 許多國家都在改變

• 教育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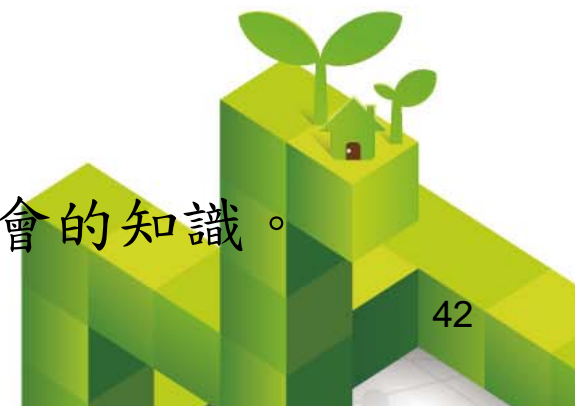
- 教育傳輸的內容與方向是單一的(內容一致，老師對學生)
- 教育基本上建立在3R- Receive(接收老師所傳授的課程)、Read(抄筆記和看書面資料)和Response(考試和檢定)
- 每個學生的受教模式統一

• 教育2.0

- 教育傳輸的內容與方向多元化(內容多元，老師對學生以及學生對學生)
- 例子：以專案為基礎的教學

• 教育3.0

- 教育內容不固定，學生為學習的主導者
- 例子：教師示範如何學會並運用原本不會的知識。



• 美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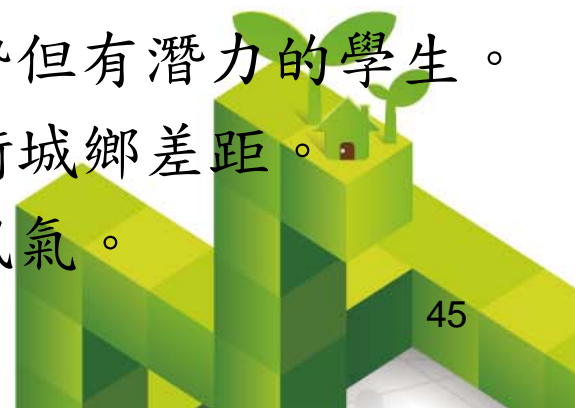
- **入學考試**：2016年開始的新版SAT，重視整合性的能力而非個別的技能；在閱讀項目強調使用證據、邏輯推理、分析資料；寫作項目重視表達能力以及高層次的寫作技巧。
- **招生**：哈佛大學於2016年1月20日發表「扭轉趨勢」(Turning the Tide)報告，獲得哈佛、麻省理工學院等全美80多個著名大學連署，主張大學應顛覆性地改革招生思維與辦法；SAT分數不再是主要考量，錄取學生不必強調個人成就，要倡導有意義的服務與貢獻、確實的團隊合作與學習，要提供不同的經濟背景學生公平競爭環境，減輕學業和課外活動壓力，以及更重視其關懷、熱情、投入參與等特質。

• 日本：

- 高等教育現場正在面臨少子化、全球化、人口老化等種種衝擊。
- 《東洋經濟》報導，向來以筆試為主的東京大學，今年首度開放推薦甄試，筆試中也出現沒有標準答案的考題。
- 打開考卷，考生看到的是一張黑白插畫，一隻手試圖拿起一個看不出是什麼東西的物體，考題為「請你用60到80句英文，寫下你看到這張圖時想到了什麼。」
- 《東洋經濟》分析，東大考題中出現這樣的題目，代表著日本大學入學考試越來越走向企業徵才的模式。不只是測驗學生是否知道標準答案，而更偏向透過多元的評估，瞭解學生的個性與主體性，及是否符合各校所需要的人才。
(2016-8-9聯合新聞網)

• 韓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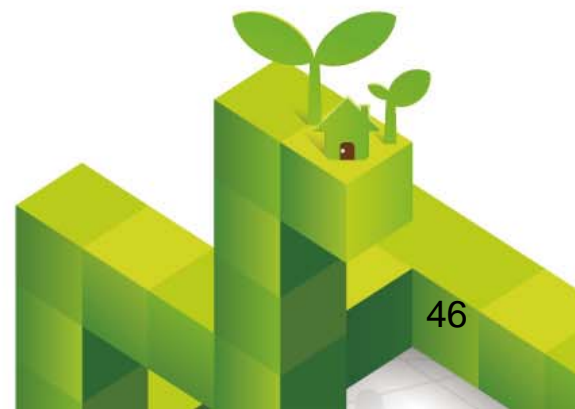
- 近年大學招生方式轉型，跳脫傳統以考試掛帥的分數取向。
- 以全方位審查作為主要招生管道，以申請者的書面資料、小論文及面試表現為評分要點。
- 改變的原因
 - 僅以CSAT分數的高低錄取學生並不是最好的選才方法，使學生埋首於考試科目、補習，壓力大，喪失創造力。
 - 根據追蹤研究，學生入學後的表現與高中成績、學習態度相關性較高，而非入學考試成績。
 - 透過全方位資料審查，主動發掘弱勢但有潛力的學生。
 - 主動發掘偏鄉但有潛力的學生，平衡城鄉差距。
 - 希望改變過於重視考試成績的社會風氣。



• 2014年諾貝爾物理獎得主：日本的中村修二

-認為東亞國家的教育制度過於僵化，讓所有高中生的教育目標都是考入著名大學。制式內容的學習與考試的準備浪費了許多時間，年輕人應該學習不同的事物。

-期許高中學生在畢業前，就能找到自己喜歡的大學和科目，不要盲目追求名校，才能真正打破名校迷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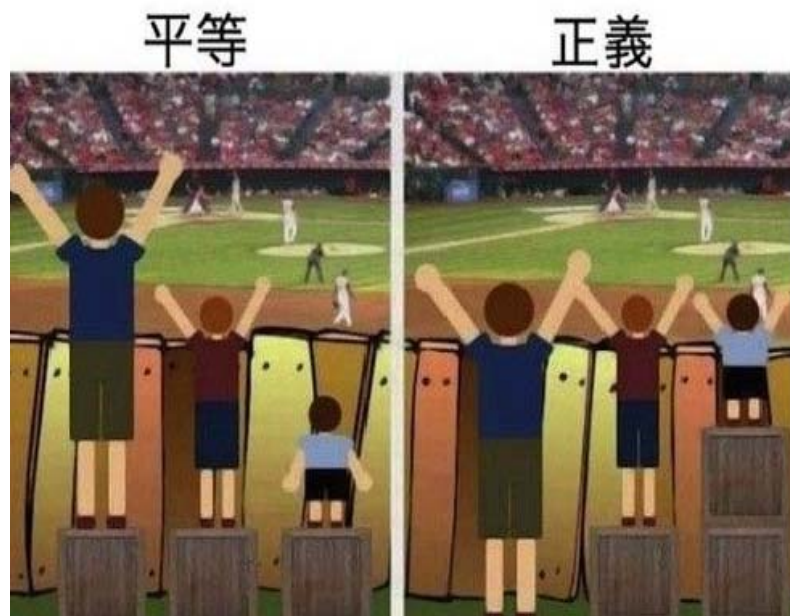


大學招生的核心理念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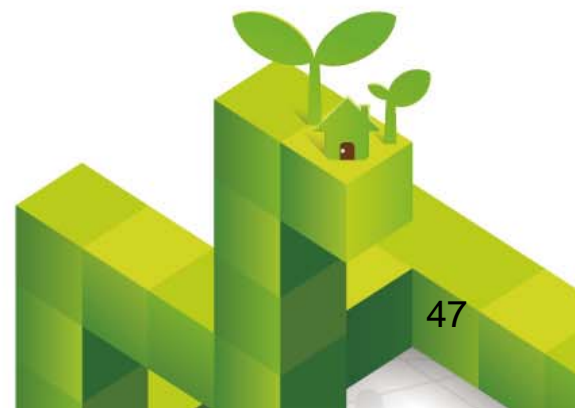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 學生來源多元化
 - 平衡考量地理分布、族群、社經地位等
- 公平與正義
 - 平衡城鄉、提供弱勢機會、促進階層流動



圖片資料來源:網路擷取

- 不以考試成績為主要選才條件
 - 重視學生的成長背景、學習動機及歷程、志趣、態度及潛力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感謝聆聽 敬請指教